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23093

债券简称：金陵转债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可转债转股

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达1%的权益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致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权益比例由 57.90%被动稀释至 56.59%，触及 1%的整数倍，不涉及持股数量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治理结构产生影响。

近日，公司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合计权益比例被动稀释，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	李剑刚		
住所	江苏省苏州张家港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2 日		
股票简称	金陵体育	股票代码	30065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	李春荣		

住所	江苏省苏州张家港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2 日		
股票简称	金陵体育	股票代码	30065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三	李剑峰		
住所	江苏省苏州张家港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2 日		
股票简称	金陵体育	股票代码	30065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四	施美华		
住所	江苏省苏州张家港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2 日		
股票简称	金陵体育	股票代码	30065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比例（%）	
李剑刚		0.45%（被动稀释）	
李春荣		0.43%（被动稀释）	
李剑峰		0.37%（被动稀释）	
施美华		0.06%（被动稀释）	
合计		1.31%（被动稀释）	

注：以上变动类型减少为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减少。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55 号文《关于同意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公开上市 2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共 250.00 万张。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 2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陵转债”，债券代码“123093”。转股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2027 年 1 月 18 日。

自 2024 年 10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2 日，“金陵转债”累计转股 2,989,004 股，公司总股本由 128,748,930 股增加到 131,737,934 股，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合计权益比例从 57.90%被动稀释至 56.59%，触及 1%的整数倍。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春荣	24,411,700	18.96	24,411,700	18.53
李剑峰	21,101,066	16.39	21,101,066	16.02
施美华	3,371,950	2.62	3,371,950	2.56
李剑刚	25,665,880	19.93	25,665,880	19.48
合计持有股份	74,550,596	57.90	74,550,596	56.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450,362	16.66	21,166,612	16.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53,100,234	41.24	53,383,984	40.52

注 1：以上数据若出现各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本次变动前日期是 2024 年 9 月 5 日，本次变动后日期是 2025 年 7 月 2 日。

注 3：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剑刚股份增持计划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 2024-059），一致行动人李春荣、李剑刚、李剑峰、施美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4,550,596 股，占股比例 57.90%。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9 月 4 日可转债减少数量为 1,059 张，转股数量为 2,150 股。

二、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被动稀释，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